在外逕推負緣作弊指稱伸訴不行出官即係脫
逃人犯除真犯死罪并充軍外其餘雜犯死罪以
照例問發納米做工等項完日發遣為民
殺死總旗犯人户内壯丁抵充軍数總旗聽
令本户餘丁經自補當
一件人命事成化二年三月内刑部尚書陸
題
准今後凡有殺死總旗者就於犯人户内勾取壯丁抵充
軍数旗役聽令本户餘丁經自補當
軍職因公毆殺軍人充軍例
成化六年五月初七日大理寺卿王　等奏為人
命事該刑部廣東清吏司發審犯人王忠犯該監
臨之官因公事於人虛怯去處非法毆打至死減
等杖九十徒二年半照例運灰完日還職仍追銀
十两給與屍親審擬合律緣王忠因炷郭寬不去
做工踢打身死雖因公事終係人命及比附律例
節該奉
聖旨王忠還降本衛充軍欽此
成化陸年二月初九日刑部等衙門尚書等官陸
等題為陳言事
計開
一平法律臣伏覩
大明律内一款凡在京軍民若犯杖八十以上者軍發邊
衛充軍民發別郡為民欽此臣仰窺
律意盖犯罪軍民姦佼玩法靡所不為實不可使居於
京師重地所謂惟仁人能惡人之道也自後